壬寅

三

義禁府決獄案

19.20

壬寅正月

權 璹 挾輦將

右人以特教先汰後拿罪壬寅正月初四日因同月初五日因

特教附過放

徐美修 兵曹佐郎

右人以宗廟擧動時食床攔入罪壬寅正月初四日因同月初五

日拿囚草記因批旨分揀放

任觀周 順川前府使

右人以人塚作變不能詳覈當初誤决罪壬寅正月初五日因三

月初六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

律草記因 批旨功議各减一等放

徐魯修 黄州牧使

右人以與書狀相詰擅解兵符罪壬寅正月初八日因同月初九

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趙明濬 前萬户

右人以猥濫擊錚罪壬寅正月初八日因同月初九日以詐不以實

律杖一百徒三年定配照律 啓目因 判付收贖放

金聲應 中部都事

右人以坐更不能檢飭罪壬寅正月初八日因同月初九日因

特教附過放

李敏亨 義禁府都事
右人以儒生製述時禁亂官挾冊不禁罪壬寅正月初十日
囚同月十四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
等照律 啓目因 判付叨減一等放
朴順陽 咸鏡中軍
右人以一時私忿驅人於强盜罪壬寅正月十一日囚二月初
九日以懷挾私讐故勘平人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
奪明川府流三千里定配
李恒林 海南前縣監
右人以乘憤擅刑濫殺人命罪壬寅正月十五日囚五月二十

三日因 特教居昌府減死定配

李義行 前大司諫

右人以所論右相下語之驚心直驅之和附之科流弊 朝

廷罪壬寅正月十七日因承 傳定州牧竄配

金叙九 海南前縣監

右人以一任奸吏還穀欠縮全不照檢罪壬寅正月十八日

囚同月二十五日以錢粮失覺察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

追奪放

閔義爀 管城將

右人以北漢還穀逋欠罪壬寅正月二十一日囚同月二十六

日以典守穀物虧欠律削職永勿叙用放

金夏璉　偕来史官

右人以不以狀　啓以書　啓為之罪壬寅正月二十一日因同

月二十二日因　特教分揀放

元宇鎮　三水前府使

右人以不卽　肅拜罪壬寅正月二十三日因同月二十六日因

特教分揀放

沈宗之　堤川縣監

右人以藏刑時用笞罪壬寅正月二十三日因同月二十六日以

違令律笞五十收贖解見任別叙照律草記因　批旨切減

一等放

李尚説　監察

右人以東關王廟祭享罷後憲府吏隷偸取罡皿而不能

檢飭罪壬寅正月二十三日囚同月二十五日以不應爲事理重

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議減一等

放

李漢泰　管城將

右人以北漢還穀逋欠罪壬寅正月二十四日囚同月二十五日以

典守穀物虧欠律削職永勿叙用放

李顯永　成川府使

右人以不卽辭朝罪壬寅正月二十五日囚同月二十九日因
特教改差放
李明運　管城將
右人以北漢還穀逋欠罪壬寅正月二十五日囚同月二十六日
以典守穀物虧欠律削職永勿叙用放
李太源　全州前判官
右人以田結出税吏屬偷弄而全不覺察罪壬寅正月二十
六日囚二月初二日以不應為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
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切減一等放
金道𪾢　大靜前縣監

右人以定配罪人代點罪壬寅正月二十七日囚二月初二日以不
覺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㓒
減一等放

權尚鎮　大靜前縣監
右人以定配罪人代點罪壬寅正月二十八日囚二月初二日以不
覺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
㓒減一等放

邊聖和　甲山前府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正月二十九日囚同日以不覺
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㓒

減一等放

李運昌 甲山前府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後尚未捕捉罪壬寅正月二十九日囚

同日以不應爲律笞四十收贖附過還職照律放

沈有鎭 兵曹參議

朴奎淳 兵曹佐郎

右人等以 特敎拿處罪壬寅正月三十日囚二月初二日

因 特敎附過放

二月

黃麟采 濟州前判官

右人以白地搆誣濫殺人命罪壬寅二月初一日因同月十一日以
謀殺人不加功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青松府流
三千里定配

禹禎圭　禮曹佐郎

右人以申飭之下舉行萬萬駭然罪壬寅二月初三日因同日
因　特教附過放

李寬　大靜前縣監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二月初五日因同月初八日以不
覺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放

宋益采　大靜前縣監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二月初五日因同月初八日以不
覺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放

咸震輝　防踏前僉使
右人以緣坐罪人給由娶妻罪壬寅二月初六日因同月十一日
以知情藏匿罪人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橫城縣
徒三年定配

呂龜周　陰城前縣監
右人以莫重殺獄締結受賂欲爲翻案罪壬寅二月初六日
因同月二十六日以詐不以實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
奪潭陽府流三千里定配

李憲洛　咸昌前縣監

右人以單石代捧田分反作罪壬寅二月初九日囚同月十四日

以還穀反作律告身盡行追奪又五年禁錮蔚珍縣徒

三年定配

金光遇　典籍

右人以身爲齋官不着網巾罪壬寅二月初十日囚同月十

八日以納供時欺罔罪從重論以詐不以實律杖一百收贖告

身盡行追奪徒三年定配照律草記囚　批旨收贖放

朴光晦　咸昌前縣監

右人以邑民正妻濫杖罪壬寅二月十一日囚同月十九日以

制書有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減一等放

曹喜有 兼春秋

右人以文臣製述時論題曳白罪壬寅二月十日因同月十九日以制書有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以公罪收贖放

貞喆 濟州牧安置罪人

右人壬寅二月十四日移配旌義縣

翼雲 旌義縣減死安置罪人

右人壬寅二月十四日移配大靜縣

鄭 瀹 懿昭墓守衛官

右人以木根不能申飭罪壬寅二月十六日囚同月二十五日依定

式削仕一百五日放

李太亨 假注書

右人以摘奸時木根不爲執捉罪壬寅二月十六日囚同月十八日

回 特敎分揀放

曹遠振 平海前郡守

右人以定配罪人換名到配而不能覺察罪壬寅二月二十四

日囚同月二十六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

照律 啓目回 判付功減一等放

李得完 中官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二月二十四日囚同月二十五日

特教分揀放

林鳳護 奉常寺判官

右人以 祭享所用臨時買取罪壬寅二月二十六日囚三月初

三日以牲牢玉帛一座全鈌律杖一百収贖告身盡行追奪照

律草記因 批旨以公罪収贖放

徐德潤 中官

右人以金應彦始事之初草給原情呼籲之後又爲徃見罪

壬寅二月二十六日因刑曹 啓辭丹城縣定配

金載瓚　吏曹正郎

右人以玉堂前望抄删罷壬寅二月二十七日因同月二十九日因

特教分揀放

金弘運　訓鍊院主簿

右人以犯夜罷壬寅二月二十九日因同月三十日隨更數決杖十

度放

三月

曹命揖　金川前郡守

右人以山訟誤決罷壬寅三月初二日因同月初六日因　特

教分揀放

洪濙 奉常寺直長
右人以莫重 祭享之需臨時貿用罪壬寅三月初二日囚同月
初八日以大祀牲牢玉帛一座全缺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
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以公罪收贖放
成雲柱 金川郡守
右人以山訟誤決罪壬寅三月初二日囚同月初六日回議處 判付
附過放
成大中 雲山前郡守
王漢禎 孟山前縣監
右人等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三月初四日囚同月十三日以

不覺失囚律各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放

姜鳳瑞　奉常寺主簿

右人以典祀官　祭物不能檢察罪壬寅三月初五日因同月十三

日以牲牢玉帛一座全缺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以公罪收贖放

李英澤　元陵叅奉

李升運　元陵别檢

右人等以　祭物不能檢察罪壬寅三月初六日因同月初八日以牲

牢玉帛一座全缺律各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草記

因　批旨以公罪收贖放

朴鳳起 出身

右人以代射罪壬寅三月十三日東間因四月初五日出付兵曹

充軍

尹序東 假注書

右人以日記不修正罪壬寅三月十四日因同日以不應為事理重律

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議各減一等放

李性默 前兵使

右人以不善居鄉洞民齊訴罪壬寅三月十四日因同月十七日以制

書有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放

成德朝 前司諫

權坪　前獻納

趙榮弼　副司果

右人等以在近畿下　諭過限不上来罪壬寅三月十五日囚同日

因　特教分揀放

李顯道　假注書

右人以遝就漏通罪壬寅三月十五日囚同日因原情　判付放

李暾　假注書

右人以經歸私次大臣傳諭未及往宣罪壬寅三月十五日囚同

月二十六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収贖奪告身三等照

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放

李澄萬　高靈前僉使

右人以胡人問情相左罪壬寅三月十六日因同月二十六日以

奏事錯誤律杖六十収贖奪告身一等照律　啓目因

判付切減一等放

劉仁默　中官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三月二十一日因同月二十二日因

特教分揀放

金東臣　加背梁前萬户

右人以松田失火罪壬寅三月二十二日因五月二十三日因　特教

放

李漢昌　禁軍別將

具世元　禁軍番將

右人等以禁旅爭鬨不能檢飭罪壬寅三月二十三日囚四月

初二日以不應為事理重律各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啓目因　判付李漢昌功減一等具世元功議各減一等並放

趙簡璧　禁旅假將

右人以禁旅喧聒不能禁斷亦不卽擄實枚報罪壬寅三月

二十三日囚四月初二日以不應為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

身三等照律　啓目因　特敎以公罪收贖放

金龜老　出身

右人以犯夜罪壬寅三月二十三日囚五月二十三日囚　特教放

閔致協　西原前營將

朴仁榮　鎭川前縣監

右人等以行止殊常人趂不捕捉罪朴仁榮壬寅三月二十三日囚閔致協三月二十六日囚四月初二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各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啓目回　判付朴仁榮功議各減一等閔致協功減一等並放

李福徽　保寧縣監

右人以良賤辨別不能詳覈罪壬寅三月二十六日囚同月二十八日以制書有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減一等放
崔　㝡　鍾城府使
右人以除拜後越不肅謝罷壬寅三月二十七日因四月初一日
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高賢喆　中官
右人以　特敎拿處罷壬寅三月二十七日因同日曰　特敎分
揀放
尹　矆　前修撰
右人以違牌罷壬寅三月二十八日因四月初一日因原情　判
付附過放

鄭國允　中官

右人以學教授堂掩置罪壬寅三月二十九日因四月初一日因

特教分揀放

金　潭　香室入直官員

右人以香封闕漏罪壬寅三月二十九日因四月初五日以牲牢玉

帛一事缺少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啓目因　判

付功減一等以公罪收贖放

朴孝晋　宣傳官

李星會　宣傳官

李身敬　宣傳官

右人等以親臨試講時擅離罪壬寅三月二十九日囚四月

初一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四月

沈定鎮　懷德前縣監

右人以身爲訟官處事乖當罪壬寅四月初二日囚同月十七

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

記因　批旨以公罪收贖放

宋達淵　金化前縣監

右人以流民不能接濟罪壬寅四月初二日囚同月十七日以不

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啓目曰

判付卽其地徒三年定配

朴師崙　淮陽前府使

右人以目擊流離之載路終不悉心安集罪壬寅四月初四日

囚五月二十三日因　特教安州牧定配

張佑軫　林土前別將

右人以軍餉居末罪壬寅四月初六日囚同月初八日以制書有

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放

李吉培　渭原前郡守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四月初八日囚同月二十日以不

覺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

減一等放

李義存　金城前縣令

右人以邑民之流亡四倍於金化罪壬寅四月初九日因同月十七日因議處　判付宋達淵之罪加一等奉化縣流二千里定配

申鴻周　前内乘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四月初十日因同月十一日曰　特教

附過放

金鯉吉　監察

崔鳳諧　副司果

金星尹 成均館典籍
馬思人 成均館學錄
姜彙鈺 承文院副正字
金熈采 承文院副正字
徐配修 副司果
右人等以文臣 殿講不通罷壬寅四月十二日因同日因 特敎
分揀放
邊得讓 洪州牧使
右人以稅穀濫載不以實監色騎船罷壬寅四月十三日因同月
二十四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議各減一等放

曹允彬 通津府使

右人以稅船不善護送罪壬寅四月十三日因同月二十四日以不

用心律罷黜照律放

權 儹 中部都事

趙象存 南部奉事

右人等以初十日懸燈部屬私自知委罪壬寅四月十五日因同

月十六日趙象存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權儹同月二十四日以不

應爲律笞四十收贖附過還職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議各

減一等放

李漢佐　博川郡守

右人以失火之民不能奠接罪壬寅四月十七日因同月十九日因

原情　判付附過放

李元謙　訓鍊院副正

安　㦢　訓鍊院副正

申大坤　都摠府都事

金峻岳　訓鍊院主簿

趙宅鎭　訓鍊院主簿

趙雲履　備邊司郎廳

閔　琇　備邊司郎廳

鄭澔　備邊司郎廳
洪龍健　備邊司郎廳
鄭啓誠　監察
申鴻周　御營廳從事官
吳道炡　訓鍊都監哨官
吳益常　禁衛營哨官
李彬　御營廳把摠
李漢棟　守禦廳把摠
李寅桓　摠戎廳哨官
右人等以専經講不通罷壬寅四月十九日因同日以不應爲

律各笞四十收贖附過還職照律　啓目因　判付安㛎中
大坤金峻岳鄭渼鄭殷誠申鴻周等並功減一等放李元譓䏻
誦問仍因同月二十四日本律加一等笞五十收贖解見任别叙
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議各減一等放
具
㘼　滿浦前僉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四月十九日因同日以不覺失囚律
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放
李壽鵬　永宗前僉使
右人以稅船大風大雨之日冒險發送罪壬寅四月二十一日因同
月二十五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

律　啓目因　判付切減一等放

李益運　副司果

右人以課講不參罪壬寅四月二十日囚同月二十二日因原情　判

付分揀放

林蓍喆　前大司諫

右人以托以辭疏揷入句語侵斥喉院罪壬寅四月二十二日囚同月

三十日以制書有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草

記放

李身敬　宣傳官

右人以本廳法推見奪於摘奸之人罪壬寅四月二十二日囚同日

因原情 判付放

俞漢昃 漢城府庶尹

右人以府隷毆打武藝別監罪壬寅四月二十二日囚同日因

特教附過放

李旭祥 製述官

右人以回咨文不成說罪壬寅四月二十四日囚同月二十五日因原

情 判付附過放

韓益增 宣仁門守門將

金尚振 宣仁門守門將

右人等韓益增以不待面着擅離直次罪金尚振以莫重

詣次晚後入来罪壬寅四月二十四日因同月二十八日以擅離職
役律笞四十收贖附過還職照律　啓日因　判付韓益增功
減一等放
吳福謙　中官
右人以　特敎拿處罪壬寅四月二十六日囚同月二十七日以不
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啓日因
判付功減一等放
李光彬　萬頃前縣監
右人以莫重還上旣莫察其逋欠又從之而反作罪壬寅四月二
十七日囚同月二十九日從重論以反作律告身盡行追奪又五

年禁錮泰安郡徒三年定配
李養鼎　兵曹叅議
韓德厚　兵曹佐郎
右人等以　闕門外民人等呼訴不能退却罪壬寅四月二
十九日因同月三十日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李儒敬　宣傳官
南有寬　宣傳官
吳毅常　宣傳官
沈公協　宣傳官
南慎五　宣傳官

右人等以宣傳官拔薦時身叅廳會目擊本事而謂以
忘置不卽自首罪壬寅四月二十九日因南愼五同月三十日
因 特敎放李儒敬南有寬吳毅常沈公協等五月二十三
日以詐不以實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徒三年定配
而李儒敬以親年七十收贖事照律草記因 批旨南有寬
沈公協等徒配收贖吳毅常功減一等平山府徒二年半定配
五月
李樂培 延安府使
右人以稅船監色不爲起送罪壬寅五月初二日囚同月初五日
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李敬行 事變假注書

右人以誤傳 傳教罪壬寅五月初二日囚同月初五日以納供時

瞞告從重論以詐不以實律杖一百收贖徒三年定配照律

啓目曰 判付收贖放

金興弼 吏曹假郎廳

右人以 祭報府不卽修正罪壬寅五月初四日囚同月初六日因

原情 判付附過放

金壽民 承傳色中官

右人以 特教拿問嚴處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囚同月初六日因原

情 判付附過放

柳益養　前獻納

右人以下諭過限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因同日以不應爲律笞

四十收贖附過還職照律　啓目因　判付分揀放

洪文泳　副司果

尹東晩　校理

右人等以端午帖不成樣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因同日以違令律笞五

十收贖觧見任別叙照律　啓目因　判付分揀放

朴聖泰　副司果

右人以端午帖製述官字句全不識人事罪壬寅五月初五日

因同日因　特教分揀放

李東泰　楚山前府使

右人以倉穀虛留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因同月初六日以虛錄律

告身盡行追奪徒三年定配又五年禁錮照律草記因

批旨加一等流二千里定配仍減一等減從府徒三年定配

崔鳳氏　掌苑署別提

右人以櫻桃體小品劣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因同月初六日以不應

為律笞四十收贖附過還職照律草記因　批旨仍減一等放

任時習　貞陵參奉

金尚選　貞陵謁者

右人等以常着出入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因同月初六日以違令

律笞五十収贖解見任別叙照律草記因　批旨以公罪収贖

放

李　枰　温陵獻官

呉載紹　獻陵獻官

李亨元　徽陵獻官

右人等以擅離　香廳着笠出入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囚同月初

六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各杖八十収贖奪告身三等呉載紹以納

供碍眼從重論以制書有違律杖一百収贖告身盡行追奪照

律草記因　批旨李亨元削職放李枰功減一等呉載紹功

議各減一等放

鄭致淳 健元陵典祀官
徐配修 弘陵典祀官
右人以 祭爉上置衣笠酒樽中有燭露罪壬寅五月初五日
因同月初六日鄭致淳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
三等徐配修以牲牢玉帛一座全缺律同月初七日杖一百收贖
告身盡行追奪照律草記因 批旨並仍減一等放
趙雲紀 顯陵叅奉
右人以莫省 陵屬之去處罪壬寅五月初五日因同月初六日
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吳泰賢 副司果

右人以端午帖不製罪壬寅五月初六日囚同月初七日以違令

律笞五十收贖解見任別叙照律草記囙　批旨功減一等放

林泰遠　前宣傳官

右人以　特教之下不爲自首罪壬寅五月初七日囚同月二十三日

因　特教分揀放

姜彛正　副司果

右人以端午帖不製罪壬寅五月初八日囚同月初九日因　特教

分揀放

熄九　金城前縣令

右人以民籍虛錄賣鄕捧錢罪壬寅五月十二日囚同月二十三日

以準枉法贓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流三千里照律草
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鎭安縣徒三年定配
沈默之　前宣傳官
右人以　特教之下不爲自首罪壬寅五月十二日因同月二十三
日因　特教分揀放
金命峻　前宣傳官
沈默之　前宣傳官
右人以　特教之下不爲自首罪壬寅五月十二日因同月二十三
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崔範星　前宣傳官

右人以 特教之下不爲自首罪壬寅五月十七日囚同月二十三
日因 特教分揀放
申 誤 原州前判官
右人以差任得謗加卜官用罪壬寅五月十七日囚同月二十三日以
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放
崔孝達 横城前縣監
右人以陞鄉納錢圖囑免役罪壬寅五月十七日囚納供時欺瞞
罪從重論以詐不以實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徒三
年定配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稷山縣徒二年半定配

權裕 副司果

右人以端午帖稱頃不製罪壬寅五月十八日因同月二十三日因

特教分揀放

鄭興桓 委曲前僉使

右人以奸騙良女罪壬寅五月二十日因同月二十三日因 特教放

尹履相 禁喧郎廳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五月二十二日因同月二十三日因

特教放

金弘運 訓鍊院主簿

右人以犯夜罪壬寅五月二十二日因同月二十三日因 特教放

金喆勳　彌助項前僉使

異景基　蛇梁前萬戶

右人等以倭船不能挽執罪壬寅五月二十五日囚同月二十七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放

權　烋　前察訪

右人以不思革心長立衙門誘人爭訟罪壬寅五月二十五日囚同月二十七日以教誘人爭訟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錦山郡流三千里定配

金允福　訓鍊都監教鍊官

右人以雩壇　四蹕之時偃然揮扇罪壬寅五月二十五日囚同月

二十六日因 特教分揀放

申光魯 中樞府都事

右人以不即出齋罷壬寅五月二十七日因六月初二日因原情 判
付分揀放

崔宅華 掌苑署別提

右人以不即出齋罷壬寅五月二十七日因六月初五日以制書有違
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減一等
放

尹美基 掌苑署奉事

右人以不即出齋罷壬寅五月二十七日因六月初二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烓　都摠管

右人以　侍衛推誘罪壬寅五月二十八日因六月初三日以制書有

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

議各減一等放

李鎮翼　副摠管

右人以　侍衛推誘罪壬寅五月二十八日因六月初三日以不應為

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啓目因　判付功

減一等放

李漢泰　副摠管

右人以 侍衛推諉罪壬寅五月二十八日因六月初二日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六月

權濟應 報恩縣監

右人以山訟決給雖依法典送校完葬呈狀阻閣不無扶抑罪壬

寅六月初一日因同月初七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

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以公罪收贖放

金尚選 東部都事

右人以壇上多有雜草罪壬寅六月初一日因同月初二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俞恒柱　忠州牧使

右人以　國忌日乗舟尋院至設酒肴罪壬寅六月初二日囚

八月十九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収贖奪告身三等照

律　啓目因　判付切減一等放

金九重　巡將

右人以別監捉付伏處罪壬寅六月初二日囚同日因原情　判付

分揀放

李敬一　大祝

右人以齋宿晩到罪壬寅六月初二日囚同月初九日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許 侻 全羅道左水虞候

右人以倭人問情踈漏罪壬寅六月初四日因同月初八日以奏事

錯誤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

一等放

徐毅㷻 乾原前權管

右人以倭人問情踈漏罪壬寅六月初六日因同月初八日以奏事錯

誤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放

金着耉 前牧使

右人以 國忌日參涉宴席罪壬寅六月初八日因同月初九日

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洪宗藎　前掌令
右人以　國忌日叅涉宴席罷壬寅六月初八日囚同月初九日
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宋準明　靈山前縣監
右人以事關倫紀之濫獄聽斷太偏罷壬寅六月初八日囚同月初
九日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成大中　校書館校理
右人以外閣擧行萬萬痛駭罷壬寅六月初九日囚同月十三
日因原情　判付分揀放
徐德擲　安原前權管

右人以倭人問情不善罪壬寅六月十三日囚同月十四日以奏事錯
誤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放

尹勉遠 晉州牧使

右人以屍親發狀不爲聽施罪壬寅六月十三日囚同月二十五日
以檢驗屍傷不以實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
因 批旨功議各減一等放

李命熙 楊根郡守

右人以上納穀數陳省中印後加書罪壬寅六月十三日囚同
月十四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李恒演 西部奉事

右人以人命頹壓不卽查報罪壬寅六月十六日因同月二
十五日以違令律笞五十收贖解見任別叙照律草記因　批
旨功減一等放
金鼎國　成均館掌務官
右人以　殿講時儒生不着靴子罪壬寅六月十八日因同月二
十五日以不應爲律笞四十收贖附過還職照律放
趙時謙　兵曹正郎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六月二十日因同日因　特教分
揀放
白東運　咸從前府使

右人以七事　俯詢之下不能仰對罪壬寅六月二十一日囚同月二

十五日以奏事錯誤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放

李仁彬　訓鍊都監千摠

右人以祈雨祭時張扇障旭罪壬寅六月二十一日囚同月二十二日因

特教放

南柱老　慈山前府使

右人以受賂差任八千餘金禮錢文簿昭不可掩罪壬寅六月二

十一日囚七月初七日因　特教減死禁錮吉州牧定配

任　嵂　慶尚道前右兵使

右人以土裨殺獄不付該邑躬自盤問囚治屍親罪壬寅六月二十

一日囚同月二十五日以應禁不禁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放

李正吾　寧越府使

右人以還上逋欠罪壬寅六月二十二日囚同月二十五日以典守穀物虧欠律削職永勿叙用照律放

鄭德弼　前掌令

右人以徵賄愚氓製給上言罪壬寅六月二十三日因承　傳明川府竄配

李運昌　甲山前府使

右人以還穀反作罪壬寅六月二十四日囚同月二十五日以還上反作律告身盡行追奪徒三年定配又五年禁錮而定配則以喪前

盱犯収贖照律放

權宜寧　掌設中官

文益成　掌設中官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六月二十四日因同月二十五日因　特

教分揀放

有白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五日拿来因七月初五日物故

澤徵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五日拿来因七月二十二日物故

李命勲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六日拿来囚同月二十八日因 特敎放

金養淳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六日拿来囚同月二十八日因 特敎放

崔鍾岳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六日拿来囚同月二十八日因 特敎明川府

減死定配

有源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六日拿来囚同月二十八日因 特敎放

鄭聖休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七日拿来囚同月二十八日因 特敎放

夢獜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七日拿来因同月二十八日因　特教金甲島減死

為奴

最中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八日拿来因同日因　特教楸子島荐棘

義翊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六月二十八日拿来因同日因　特教放

李攀龍　義禁府都事

金絅采　義禁府都事

右人等以罪人文書不即捜納趑不舉行罪壬寅六月二十八日囚同

月二十九日因　特教並分揀放

李敬懋　禁衛營大將

右人以所管軍兵無端驚譟不能檢束罪壬寅六月二十九日因

承　傳同福縣遠竄

金道煥　禁衛營千摠

宋載瑞　禁衛營把摠

右人等以入直軍兵無端驚譟擅離信地罪壬寅六月三十日囚七

月初三日因　特教金道煥土青府勿限年定配宋載瑞昆陽郡

勿限年定配

閔百顧　宣傳官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罷壬寅六月三十日因同日以不應爲事理

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放

崔德昇　掌務中官

右人以所率下人無端叢吽以致宿衛軍兵驚唬之舉不爲禁

斷罷壬寅六月三十日因七月初三日因　特教光陽縣勿限年定配

白處玄　前察訪

右人以自得郵官親客譯賊一政一事俯首皆聽罷壬寅六月

三十日因臺　啓河東府竄配

田光説　前宣傳官

李吉培　前宣傳官

右人等以推諉不入直罪壬寅六月三十日囚七月初二日以不應為事理重律各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曰 批旨田光説功減一等放

七月

李邦翊 中樞府都事

右人以澤賊凶疏之後邀置渠家罪壬寅七月初三日臺 啓薪智島定配

有喆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七月初三日拿來囚十月初十日因 特教康津縣圍籬安置而到金義物故

李延喆　三水前府使

右人以各庫不爲反閱文書循例磨勘罪壬寅七月初六日因八月初一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放

任觀周　前都正

右人以逆澤玄疏以爲名疏罪壬寅七月十一日因臺　啓黑山島定配

李顯模　前監役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七月十五日因同月二十五日因　特教分揀放

爗　都捴管

吳載熙　副摠管
鄭殷誠　都摠府都事
金峻岳　都摠府都事
權聖鎭　守門將
右人等以篤邉入　闕罪壬寅七月二十日因八月初一日因　特
教放
李柱國　右邉捕盜大將
右人以　召命之下不卽待令罪壬寅七月二十日因同月二十
一日曰　特教附過放
泓徵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七月二十三日拿来囚同月二十五日江外正刑

洪秀輔 洪忠道前監司

右人以凶書上送不以密 啓罪壬寅七月二十四日囚八月初八日以制書有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延奪照律 啓目曰 判付功減一等放

沈念祖 前大司諫

右人以諫長 特除正為息鬧也挺身攘臂做此手段罪

壬寅七月二十五日囘承 傳洪州牧竄配

重遂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七月二十六日拿来囚九月十一日物故

尹守訥 明川前府使

右人以還上那移罪壬寅七月二十九日囚九月二十日以那移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流三千里而定配則以喪前

所犯收贖放

八月

李萱 高原前郡守

右人以蔑法酷杖濫殺人命罪壬寅八月初一日囚同月十九日以濫刑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永勿叙用照律草記

因 批旨金甲島定配

洪致範 南所衛將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八月初五日因同月二十三日因
特教汰去放
李興源　中官
右人以望筒遲滯罪壬寅八月初十日因九月二十日以不應
為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
旨功減一等放
金宗範　海州前判官
右人以亨夏發配之時任其行止逶路作行罪因　特教壬
寅八月十四日茂長縣定配
柳孝源　平山前府使

右人以亨夏發配之時出入鄉廳至有七百金資送之擧而
不卽馳告罪壬寅八月十四日因　特教卽其地平山府定配

河明世　東所部將

右人以巡更軍無牌罪壬寅八月十四日因九月二十日以不應爲
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附過
放

趙鎭祿　鎭東前萬戶

右人以還穀虛錄罪壬寅八月十八日因九月二十日以虛錄律告
身盡行追奪又五年禁錮徒三年定配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
減一等豐川府徒二年半定配

崔重教　宣傳官

柳殷誠　宣傳官

成道鍾　宣傳官

右人等以擧行萬萬駭然罷壬寅八月十九日囚同日回　特教

並分揀放

元厚鎭　宣傳官

吳載重　宣傳官

右人等以鞫廳差遣宣傳官以曺司差送罷壬寅八月十九日囚

同日因　特教分揀放

貞采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八月十九日拿来囚十二月二十七日白　特教巨濟府
減死定配
順光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八月十九日拿来囚同月二十日獄門外保放十二月二十
七日因　特教放
尹晳東　義禁府都事
李鼎烈　義禁府都事
徐有豊　義禁府都事
李舒永　義禁府都事
尹光柱　義禁府都事

尹得愚　義禁府都事

右人等以推鞫時晩進罪壬寅八月二十日因同月二十一日以御書有

違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草記因　批旨尹

晳東李鼎永尹得愚等功減一等徐有豊議減一等李鼎

烈尹光柱曰　特教並分揀放

鄭好仁　知義禁

李　堈　同義禁

蔡弘履　同義禁

右人等以推鞫時晩進罪壬寅八月二十日因同月二十二日因

特教並分揀放

㛮九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八月二十六日拿來因十月初十日因　特教黑山島定配

魯文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八月二十八日拿來因十月初三日因　特教移送捕廳

吳泰賢　平昌郡守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八月二十九日因九月二十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放

李暾　假注書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罪壬寅八月二十九日因九月初六日因　特教

放

沉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八月三十日拿來因十二月二十七日因　特教具格捧結案

次押送全羅監營

九月

閔光晋　甲山前府使

右人以還穀加分罪壬寅九月初一日因同月二十三日以不應為事理

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放

奎采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九月初二日拿來因十月初五日因　特教移送捕

廳

鄭 選 明川前府使

右人以還穀加分罪壬寅九月十三日囚同月二十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放

李惠祚 順天府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九月十九日囚同月二十日以不覺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議各減一等放

趙文彥 前叅奉

右人以其父伸雪事衛外擊錚罪壬寅九月二十七日因十月
初二日因原情　判付放
邉得讓　洪州前牧使
右人以稅船致敗半濕米上送時色吏船漢之偸竊曚然不
察罪壬寅九月二十八日因十月初一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
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切議各減一等放
劉　珣　臨淄前僉使
右人以軍餉那移反作罪壬寅九月二十八日因同月二十九日從
重論以那移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興陽縣流三千
里定配

趙義鎮　南道叅軍
右人以木覔放火人不能禁斷罪壬寅九月二十九日因同日因　特
教附過放
峻程
右人以逆相之子逆節彰露罪壬寅九月二十九日因　特教機張
縣定配
十月
李命俊　北青前府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三名逃躲而因　朝令編配罪人在逃之類查實
時以無頉牒報罪壬寅十月初一日因同月初二日以制書有違

律杖一百収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減一等放

梁塤　北青前府使

洪彦喆　北青前府使

申尚權　北青前府使

洪九瑞　北青前府使

李獻慶　北青前府使

崔台衡　北青前府使

右人等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十月初一日因同月初二日梁塤以

不覺失囚二名律杖七十収贖奪告身二等洪彦喆申尚權洪

九瑞李獻慶崔台衡等以不覺失囚三名律各杖八十収贖

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並功減一等崔台衡功議各

減一等放

李　㙉　慶源前府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十月初三日因同日以不覺失因律

杖六十收贖奪告身一等照律放

具　綜　訓鍊院正

右人以　特敎拿處罪壬寅十月初五日因同月十六日因

特敎放

趙思殷　監察

安宗厚　引儀

右人等趙思殷 大享時臺監以武弁差送安宗厚賫謁
以下位差送罪壬寅十月初七日因同月十六日因 特教並分
揀放
俞漢敦 刑曺前正郎
右人以殺獄罪人之 特命酌配者過五朔後到配而不爲致
察罪壬寅十月初八日因同日因 特教分揀放
徐有大 左邊捕盜大將
右人以凡有摘奸奉 命之行密出親裨追蹤暗探罪壬寅十
月初八日囙 特教三水府定配
李顯宅 北青前府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十月初九日囚同日以不覺失囚三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而前以他罪徒三年定配於金城縣還發配所事照律草記因　批旨勿減一等

張忠賢　左邊捕校

右人以行止本來不正以偵探奉　命爲槪事罪壬寅十月初九日因兵曹草記　批旨黑山島減死勿限年爲奴

尹光柱　義禁府都事

右人以罪人煥九押去羅將到城外落後罪壬寅十月十二日囚同月十九日以輕囚放

郭海濟　五間水門守直禁軍

右人以越城人不能禁察罪壬寅十月十六日因同月十八日
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放
田光羽　莌坡智前僉使
右人以軍餉幻□侵虐鎭卒罪壬寅十月二十日因同月二十九
日從重論以監守自盜律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昌
原府流三千里定配
李德溥　北青前府使
右人以定配罪人逃失罪壬寅十月二十一日因同日以不覺失
囚三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
功減一等放

丁錫亨　栗浦前權管

右人以身爲守護將倭人問情朦然罪壬寅十月二十一日囚同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収贖奪告身三等照律放

崔命健　宣傳官

右人以宣　諭後不爲狀聞罪壬寅十月二十二日囚同月三十日因　特敎分揀放

十一月

李厚瑾　西部都事

右人以輪對入　侍抄户實數錯對罪壬寅十一月初二日囚同月初七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収贖奪告身三等照

律草記因 批旨附過放
安邁權 學錄
金 潭 學諭
右人等以朔書錯書罪壬寅十一月初二日因同月初七日以制
書有違律各杖一百收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草記因
批旨附過放
李命杰 金城縣令
右人以罪人發配遲滯罪壬寅十一月初六日因同月初七日以不
應為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草記因
批旨附過放

姜游　南陽前府使
右人以還上虛錄罪壬寅十一月初九日囚同月十三日以虛錄
律徒三年定配又五年禁錮照律草記𭓌　批旨切減一
等忠州牧徒二年半定配
高廷燁　南村前別將
金光佑　南村前別將
金得商　南村前別將
曹景休　南村前別將
金昌澤　南村前別將
右人等以還穀虛留罪壬寅十二月十二日囚同月十三日以

盧錄律告身盡行追奪徒三年定配又五年禁錮而高
廷燁以年七十收贖金光佑以喪前所犯定配則收贖金
得商豊川府徒三年定配金昌澤旌善郡徒三年定配

任希教　驪州牧使
右人以囚推罪人見失罪壬寅十一月十三日囚同月十八日以不
覺失囚律杖六十收贖告身盡行追奪洪川縣徒一年半
定配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議各減一等放

李恒訥　忠翊將
右人以忠翊衛闕直不能檢飭罪壬寅十一月十五日囚同月
十六日以不應爲事理重律杖八十收贖奪告身三等照律

放

瑞集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一月十九日拿来因十二月二十四日物故

亨夏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一月十九日拿来因十二月二十七日因　特教捧結案次下送全羅監營

天湜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一月十九日拿来因十二月二十七日因　特教捧結案次下送平安監營

㼨九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一月十九日拿来囚同月二十日曰 特教移送捕

廳

義圭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一月十九日拿来囚同月二十日曰 特教移送

捕廳

仁邦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一月二十日拿来囚同月二十一日正刑

十二月

李彥祐 祝史

安 策 祝史

許晊　祝史

金寅爕　祝史

右人等以　特敎拿處罪壬寅十二月初一日因同日因

特敎分揀放

煥億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二月初二日拿来因同月二十七日因　特敎大

靜縣蔣䔧

德相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二月初八日拿来因癸卯正月初七日物故

李魯春　吏曹佐郎

右人以不爲　肅謝經出私次罪壬寅十二月初九日因同月十一
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閔廷桓　義禁府都事
右人以罪人口招以原情式捧入罪壬寅十二月初十日因同月十
七日因　特敎放
金載謙　義禁府都事
右人以罪人守直軍士越墻逃躱罪壬寅十二月十五日因同月二
十二日因　特敎告身盡行追奪照律草記因　批旨功議各
減一等放
李祖承　注書

右人以 特教拿處罷壬寅十二月十六日囚同日因 特教放

吳成大 訓錬院奉事

右人以武科新 恩不能整齊罷壬寅十二月十八日囚同日

因 特教放

金元甲 活人署別提

右人以差 祭後擅奸執闕罷壬寅十二月二十日囚同月二十二

日因原情 判付附過放

成瀜儉 削職罪人

右人以附麗猾譙倀鬼福瑩罷壬寅十二月二十一日因臺 啓

富寧府定配

林秀恒　出身

右人以犯夜罪壬寅十二月二十二日囚同月二十六日随吏數决

杖二十度放

韓光會　判義禁

鄭好仁　知義禁

李昌運　同義禁

右人等以鞫廳罪人瑞集結項致斃常時不能檢飭罪壬寅

十二月二十四日囚同月二十五日因原情　判付削職放

俞靖柱　義禁府都事

右人以入直都事鞫廳罪人瑞集結項致斃常時不能檢飭

罪壬寅十二月二十四日囚同月二十五日以制書有違律杖一百
収贖告身盡行追奪照律　啓目因　判付切減一等放
金象行　西部前奉事
右人以檢驗失實罪壬寅十二月二十四日囚同月二十七日以檢驗
屍傷不以實律杖六十収贖奪告身一等照律　啓目因
判付切議各減一等放
呉尚顯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二月二十五日拿来囚同月二十六日因　特敎放
京来　鞫廳罪人
右人壬寅十二月二十六日拿来囚同日正刑

李義逵 全州判官

右以還上逋移罪壬寅十二月三十日因同日因 特教放